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
號2-3樓
承辦單位：國中教育科
承辦人：陳怡岑
電話：077995678#3035
電子信箱：quiz1982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前鎮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中字第11137337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、課程研習代碼 (46840971_11137337900A0C_ATTCH1.pdf、
46840971_11137337900A0C_ATT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辦理
111學年度十二年國教課綱國民中小學標準本位評量計畫
「素養導向標準本位評量應用研習」，請貴校教師踴躍參
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1年9月22日師大心測中字第
111102570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將旨案計畫之成果普遍落實於教學現場，特辦理3場次研
習以推廣標準本位評量基本概念及說明題本使用方法，第1
場次內容簡述如下，詳細內容如附件「實施計畫」，第2、
3場次將另函通知：

(一)研習時間：

- 1、國小場次：111年11月9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時至下午4
時10分。
- 2、國中場次：111年11月12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至中午

12時10分。

(二)對象：對素養導向標準本位評量有興趣之教師及一般大眾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自即日起至111年10月23日（星期日）止，請逕依參與之場次並參閱附件「課程研習代碼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（<https://www2.inservice.edu.tw>）報名，全程出席者將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。倘毋須研習時數者，請逕依參與場次及參閱前開附件之檢附網址填寫Google表單。

(四)辦理方式：以線上方式辦理，研習行前通知（含線上課程連結）及其他相關訊息，將於研習前7個工作天以電子郵件寄送。

三、請貴校惠予出席人員公假登記參與，國中場次辦理時間適逢假日，得於一年內覈實補休（課務自理）。

四、倘有相關疑義，請逕洽本案承辦人王雅玲小姐，電話：02-23620770#231、電子郵件：sakuracat2469@rcpet.ntnu.edu.tw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全)

副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、本局國小教育科、國中教育科
(本局均紙本)

